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7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8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8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5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9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9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9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0
财务报表.....	3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2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江苏农垦、集团本部	指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本中期报告	指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农发公司	指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通宇房地产	指	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国际、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江苏农垦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魏红军
注册资本（万元）	33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3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珠江路 4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 恒山路 13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08
公司网址（如有）	www.jsnk.com.cn
电子信箱	bgs@jsnk.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胡兆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恒山路 136 号
电话	025-57711422
传真	025-83356504
电子信箱	Sknfhzh@163.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江苏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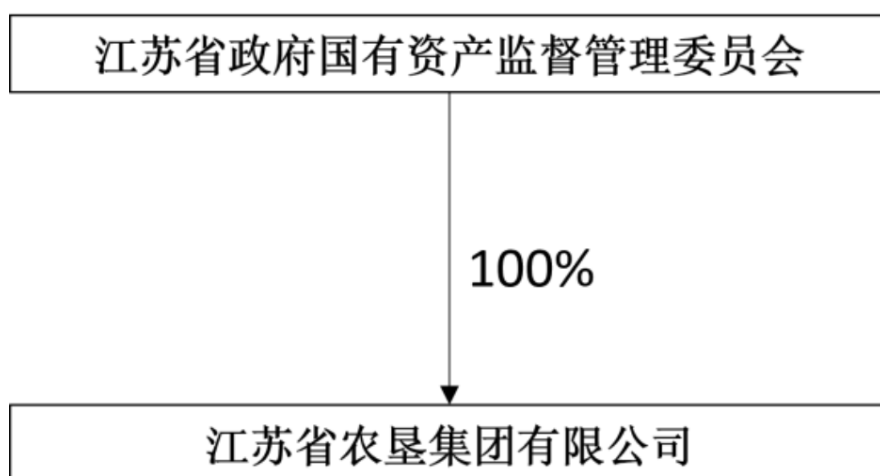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魏红军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魏红军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胡兆辉、姚准明、杨义林、王远见、宋亚辉、周应恒、李东、施启平

发行人的监事：吴以国

发行人的总经理：胡兆辉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胡兆辉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姜建友、刘克英、李旭东、刘耀武、王立新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农业板块

发行人农业板块最主要的经营主体是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农发”）。苏垦农发是一家以自主经营种植基地为核心资源优势的农作物种植、良种育繁、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全产业链规模化的国有大型农业企业。苏垦农发主营业务为稻麦种植、种子生产、大米加工及其产品销售等。同时发行人农业板块的麦芽业务由子公司江苏省农垦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麦芽”）运营，养殖业由发行人下属农场组织养殖。

发行人通过全产业链布局，由下属龙头子公司苏垦农发从事稻麦种子生产加工和大米加工业务，主要销售水稻种子、小麦种子、大米、小麦以及大麦等农产品。同时，发行人以自主经营种植业基地需求为支撑，形成规模化农资采购优势，取得优质、优价的化肥、农药以及秧盘等农资供应。发行人通过子公司苏垦麦芽采购大麦原粮，进行深加工生产销售麦芽。发行的养殖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利用下属农场的优势，组织养殖水产、奶牛等。

（2）工业板块

工业板块主要由三部分业务构成：一是农场自来水、电力以及项目工程业务；二是二级子公司江苏省勤奋药业有限公司从事的药品制造业务；三是三级子公司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的食用植物油加工业务。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以下三种类型：（1）品牌销售模式。分现代直营渠道和经销商渠道。现代直营由公司直接供货到大润发、苏果、文峰等全国性连锁商超，在商超 A 类门店中由公司招收专职导购员负责门店销售，与消费者实施一对一的销售模式，树立品牌、展示形象。渠道经销商是通过经销商在各自区域的商超进行铺市服务、销售，通过各个渠道经销商在各自区域拥有上百家的网点，实现较大市场铺市率及占有率。（2）精品油销售模式。公司生产的精品葵花油等产品，因品质一流、专利技术、独创工艺和质量远远优于国标，销售对象主要为国内十大品牌的生产商，是首选供应商，销售地区覆盖江苏、上海、浙江、湖北、山东、广东、内蒙等地。精品油销售价格每天根据市场行情变动情况以及国内市场供需情况确定，合同中约定质量、价格、结算方式、提货时间、运输方式、争议解决方式等条款。合同执行人员负责跟进后续发货数量、收货数量、开具发票、催收货款等

事宜。（3）普通油销售及加工费收入模式。普通油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一些粮油批发商消费客户的销售；加工费收入主要是来自利用公司品控管理的优势及灌装富余产能为一些品牌油提供灌装服务。

（3）商业板块

公司商业板块主要由江苏省苏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舜集团”）和江苏省农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金属材料”）经营和管理。苏舜集团以汽车贸易服务为主业，以维修服务、汽车金融、汽车装潢等为辅业。公司的商品贸易采取自营模式，自营业务的占比约为 90%。自营业务基本以销定供应商以及销售客户的形式开展。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获得优惠的贸易条件，降低业务风险，同时为客户提供稳定、优质的货源，获取利润。苏垦金属材料主营建材和板材的贸易，与多家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1）汽车贸易

公司的汽车贸易服务主业已发展成为集整车销售、配件供应、维修服务、汽车装潢、汽车金融、汽车租赁、旧车交易、汽车油辅料生产、车友俱乐部、信息反馈于一体的现代汽车销售服务集团，综合实力位居南京汽车销售服务集团前 5 名。主要包括新车销售、汽车装潢维修服务及二手车交易中介服务。

2）金属材料贸易

金属材料贸易主要由子公司江苏省农垦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金属材料”）运营，主要贸易产品为建材和板材。苏垦金属材料在华东地区建材和板材销售有超强的影响力，先后与北京中铁、中铁二十四局、上海建工、中建一局等多家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承接的项目有连镇铁路、南通江海大道、东方大道、江北大道路速化改造工程、昆山中环快速化工程江浦路涉铁标段、南京林景雅园等项目。公司已逐渐成为南京钢材市场有绝对影响力的钢材经销商，代理钢厂 5 星经销商，还被南京市相关部门授予“三信三优”企业，2014 年 10 月荣获“江苏省企业信用贯标证书”。

（4）房地产板块

公司房地产板块是公司主营业务板块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公司由子公司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的江苏通宇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运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农垦新福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营房地产业务。公司房地产项目由控股子公司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属的三家房地产开发公司运营。（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江苏通宇投资有限公司、连云港运通房地产开发公司、江苏农垦新福地发展有限公司均具有房地产项目开发二级资质；（2）发行人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或者该违法行为重大、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3）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项目四证以及环评齐全，项目运营合法合规，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主体具备相关资质、公司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4）公司诚信合法经营，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无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发行人所有已完工、交付和在建的房地产开发项目均证件齐全，手续合法合规。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与周期性特点

1、农业行业概况

（1）稻麦种植业情况

种植业是农业农村经济的基础产业，是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战略产业，一方面，因粮食价格受政策调控的影响，利润空间有限；另一方面，种植过程受天气等因素影响较大，生产存在巨大的不确定性，粮食种植业是风险较高的产业之一，导致种植业市场化竞争不明显。“十四五”时期，我国三农工作的重心历史性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种植业高质量发展带来了难得的机遇，政策环境不断优化，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以绿色安全为特征的农产品消费需求将不断扩大，为种植业发展提

供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以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为特征的新一轮农业科技革命深入推进，现代科技与农机农艺正深度融合，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绿色高质高效技术模式加快集成推广，为种植业现代化发展提供强大动力。根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2030 年）》，我国人口总量预计在 2030 年达到峰值 14.5 亿人。与此同时，城镇化的加速推进将带动居民粮食消费升级，推动国内粮食需求持续扩张。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预测，我国粮食总需求量在 2029 年将达到 76,691 万吨。考虑到人口扩张和消费升级，我国粮食供需将在今后较长时间内继续维持在脆弱的紧平衡状态。一方面是政策驱使，另一方面是需求拉动，未来种植业具有非常良好的成长空间，在这样的重要战略机遇期，相信会有越来越多的企业投入到种植业中来。

（2）种子行业情况

种子行业是以作物种子为对象，以为农业生产提供优良商品化种子为目的，以现代农业科技成果和管理技术为手段，集种子科研、生产、加工、销售和管理于一体的行业整体，作为农作物种植产业链的上游行业之一，是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2020 年上半年，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将生物育种产业纳入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2020 年末，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要开展种源“卡脖子”技术攻关；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2021 年 7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种业振兴行动方案》，会议强调把种源安全提升到关系国家安全的战略高度，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开启了我国种业发展的新阶段；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大力推进种源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推进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等，为种业提供了持续、全面、强有力的政策支持和方向指引；2022 年 3 月 1 日，新修订的《种子法》全面施行，其首次建立实质性派生品种制度，全方位扩大植物新品种权保护范围，大幅度提高侵权损害赔偿标准，进一步健全了激励种业原始创新的法律制度，为今后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做大做强种业、提升农林科技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完成全国农业种质资源普查，构建开放协作、共享应用的种质资源精准鉴定评价机制，全面实施生物育种重大项目，加快玉米大豆生物育种产业化步伐。

目前，我国种子企业虽然发展较快，但因其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资金壁垒、人才壁垒、种质资源壁垒和资质壁垒，存在多而不优、多而不强、分量不够等问题。全球前 10 强的国内农作物种业企业仅占 2 家（资料来源：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就《关于扶持国家种业阵型企业发展的通知》答记者问），相较于外资企业，国内种子企业的竞争力还有待加强。2021 年以来，基于种业发展现状，农业农村部组织各省及有关单位，对全国种业企业进行系统梳理，根据科研能力、资产实力、市场规模、发展潜力等，从 3 万余家种业企业中遴选出 270 家优势企业机构，着力构建“破难题、补短板、强优势”的国家种业企业阵型。大华种业位列“强优势”阵型，未来将聚焦有竞争优势的种源，加快现代育种技术应用，巩固强化育种创新能力，加快培育一批突破性育种材料和新品种，提升产量和品质水平，为确保口粮绝对安全提供种源支撑。

（3）大米加工行业情况

1）大米加工行业总体格局

我国大米加工企业以中小企业为主，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普遍差，产能利用率较低。而且，大米加工企业存在“小、散、低”的状况，严重缺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品牌、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龙头企业。近年来，大米加工行业产能过剩已经显现，加工企业争夺粮源和销售市场的竞争十分激烈，正逐步向规模化、品牌化、产业化方向发展，且随着国家政策调整，大米加工行业面临着“洗牌”格局。

2）华东区域大米加工行业竞争格局

由于大米加工行业的区域性特点，其竞争主要体现在区域性竞争方面，具体竞争格局表现为小规模大米加工企业之间在低端市场的竞争以及区域性优势品牌和全国性品牌在中高端市场之间的竞争。在各区域市场，前述竞争形式均同时存在。华东区域作为我国水稻主产区域，大米加工企业之间也面临着较为激烈的竞争。中粮控股、益海嘉里、华润五丰以及其他粮食系统背景的大米加工企业之间竞争较为激烈。

（4）农资贸易行业情况

近年来，因产能过剩造成的供需倒挂、产品价格下跌和日益严格的安全、环保监管，再加上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到负增长的持续实施，化肥农药行业目前仍处于去产能、结构优化和产品、技术双升级的关键阶段。同时，在国家宏观政策的引导下，近几年我国农业呈现出土地流转加速、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去小农化的发展趋势，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迅猛。这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现代化农业生产方式对化肥销售企业及化肥产品本身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不断升级化肥农药产品结构和终端农户用肥用药体验，将成为化肥农药经销企业在未来竞争中胜出的关键。

2、食用植物油行业概况

我国食用油消费以植物油为主，而植物油消费中又以豆油、菜籽油、棕榈油、花生油为主。作为国家食品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食用植物油的保质保量供给的重要性日益凸显，鉴于国内油料作物种植面积和产量增长等多因素影响，我国食用植物油原材料对外进口依存度仍然较高，大力发展油料生产以提高我国食用植物油生产供应的自主性已成为当务之急。近年来，食用油加工也备受各级政府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例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植物油》等产业政策为粮油加工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食用植物油市场存在较大的机会。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消费者对食用植物油需求也呈现出多样化趋势，普通油品在一定程度上已难以满足特定消费者对营养、健康的需求，具有营养、保健、美味的特种食用油产品呈现出巨大市场空间，生产工艺先进、质量较高和生产过程安全的中小包装产品和以葵花籽油、玉米胚芽油为代表的高档食用植物油市场份额不断提高。

公司食用植物油产品主要以大豆油、菜籽油、葵油、玉米油为主，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下行、能源危机、俄乌冲突等因素影响，食用油原料价格大幅波动，消费者消费意愿偏低。需求的疲软不振叠加成本不断上涨使食用油加工企业盈利空间普遍遭受双重挤压，包括金太阳粮油在内的企业均面临着较为严峻的考验。

金太阳粮油旗下“葵王”的品牌食用油在省内具有一定的市场认可度，但相比于全国性大品牌，仍有不小的差距，特别是目前国内粮油行业已有品牌化集约经营的趋势，大品牌占据主导地位，公司将努力依托产业链优势，深耕现有市场，做强主打品牌，优化特渠市场建设，积极外拓，力争稳产增效。

3、汽车贸易行业概况

2022 年，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仍然较为复杂，各类不确定性因素传导至汽车行业，使得行业整体发展面临较为严峻的挑战。整体经济大环境承压，消费者收入和预期转弱，在宏观经济尚未全面恢复的背景下，消费信心提振疲软，加之汽车行业受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导致物流不畅、门店客流减少，严重阻碍了汽车经销行业的健康发展。

（1）乘用车全年震荡盘整，年末呈现翘尾行情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报告，2022 年，我国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383.6 万辆和 2,356.3 万辆，剔除新能源车产销量后，我国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1,712.0 万辆和 1,701.4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4.16%和 5.27%。从分月数据来看，1 月-2 月乘用车市场开局良好，产销量稳定增长；3 月-5 月，部分地区产销受阻叠加产业链冲击，产销量出现断崖式下降；6 月开始，随着购置税优惠落地，厂商开展促销，产销量得以恢复。进入四季度，受多重超预期不利因素的冲击，消费者信心疲软，门店客流量骤减，叠加物流不畅等因素，终端消费市场增长乏力，使得经销商的库存当量不断增加，于 11 月份达到历史高位。12 月份，随着各项不利因素的逐步消除，加之燃油车购置税减半政策及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即将到期，经销商为降低前期积攒的库存，大力开展各类促销活动，年末乘用车终端市场出现“翘尾行情”。

（2）供需作用促进消费升级，燃油车延续高端化趋势

伴随居民收入水平的逐步提高，我国汽车市场整体呈现消费升级趋势，拉动了燃油车市场延续高端化趋势。根据中汽协数据显示，2022 年，高端品牌乘用车销量完成 388.6 万辆，同比增长 11.1%，高于乘用车增速 1.6 个百分点，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 16.5%，占比高于上年 0.7 个百分点。从需求端来看，随着首购消费群体年轻化趋势以及换购消费者更趋理性化，在汽车消费方面，消费者更加注重汽车品牌、产品性能、质量安全以及服务水平

等属性，已由数量型同质化消费逐步转向质量型个性化的消费；从供给端来看，2022 年，由于“缺芯”影响，主机厂着力将芯片投入到毛利更高的高端燃油车制造上。此外，由于新能源汽车的全面化冲击，保值率更高的高端燃油车，进一步成为主机厂坚固的护城河。供需两端的双重作用，使得燃油车继续呈现高端化趋势。

（3）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政策持续加码助推产业克服多因素影响，保持稳健发展势头，巩固优势地位。根据中汽协发布的数据，我国新能源汽车近年来高速发展，连续 8 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产销分别完成 705.8 万辆和 68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9%和 93.4%，市场占有率达到 25.6%，高于上年 12.1 个百分点。根据海关总署公布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出口 67.9 万辆，同比增长 1.2 倍。得益于鼓励和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政策不断推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在关键技术攻关方面取得突破，同时伴随着新能源牌照、充电配套基础设施、通行等用车环境的日益优化，新能源汽车的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4）行业利好政策频发，二手车市场潜力巨大

2022 年，受二手车跨区域流通不畅及遭到新车销售低迷及价格持续下探挤压市场等因素影响，我国二手车市场整体表现不佳，交易量出现下滑。根据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2 年，我国二手车累计交易 1,602.78 万辆，同比下降 8.86%。与此同时，为了进一步激发二手车市场的发展活力，国家打出了不断优化二手车交易环境的“组合拳”，二手车也在 2022 年迎来了一揽子利好政策的落地，如二手车行业临时产权制度、汽车年检放宽实施、取消国五限迁、年底开始限制车商以个人名义交易二手车等二手车新政策，形成了利好消费者的氛围。可以看出，二手车交易作为建立资源循环型产业体系目标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扩大二手车交易和流通获得政策聚焦。二手车交易逐步标准化、专业化，并成为拉动整个汽车市场增长的重要驱动力。随着我国汽车市场从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变，二手车置换需求不断提高，二手车市场潜力巨大。

4、房地产行业概况

2022 年，商品房市场延续 2021 年以来的下行趋势，销售规模同比下降明显。全国商品房销售金额 13.3 万亿元，同比下降 26.7%；商品房销售面积 13.6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24.3%。

从各线代表城市平均表现看，销售市场分化特征更为显著。经济、产业、人口等基本面占优的一二线城市表现更具韧性，其中一线城市单城月均成交面积 69.2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4.3%；二线城市单城月均成交面积 49.7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7.3%。三线城市表现相对较弱，单城月均成交面积 19.0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34.7%。

2022 年，全国商品房待售面积 5.6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0.5%，自 2021 年 7 月以来单月累计增速持续为正，其中，住宅待售面积 2.7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8.4%。商品房待售面积、住宅待售面积累计增速均为近 5 年来高位，行业去库存压力逐步增；

2022 年，全国货币供应量 M2 同比增长 11.8%，市场流动性总体较为充裕，房地产行业资金面则相对偏紧，开发资金来源总量为 14.9 万亿元，同比下降 25.9%。从结构看，仅房企自筹资金同比降幅明显低于总体，为 5.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9.1%，国内贷款、个人按揭贷款变动幅度与总体相当，分别为 1.7 万亿元和 2.4 万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25.4%和 26.5%，定金及预收款 4.9 万亿元，同比下降 33.3%，降幅最大。这也反应出行业销售下滑、资金回笼受限的情况下，房企更多的依靠自有资金进行开发经营的状况；2022 年下半年以来自筹资金占开发资金总量始终在 35%以上，为 2017 年以来的高位水平。

2022 年，全国 300 城土地市场成交面积 7.9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25.3%。从时间节奏看，上半年全国土地供应规模整体不足，各月土地成交面积同比降幅均超 35%；下半年土地供应规模环比上半年增加，相应带动成交量提升，叠加去年同期低基数影响，土地成交面积同比增速有所改善，但土地成交溢价率仍在 5%以下，保持低位震荡状态，反应出房企土地购置意愿和能力总体较低

2022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 13.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0%；新开工面积 12.1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39.4%；竣工面积 8.6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5.0%。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完成额、开竣工面积同比增速均呈现持续下行的态势，反映了行业销售持续下滑、

资金面紧张，整体投资意愿不断降低的状况。

2022 年年内，政策层面不断加大需求端的扶持力度，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同时在供给侧加大对行业的金融支持力度，特别是 2022 年 11 月以来的信贷、债券融资和股权再融资等支持房企融资的三箭齐发，以期提振市场信心，但受制于经济增速放缓和居民整体预期不足的影响，市场表现短期内难以快速改善回升，市场主体的信心修复仍需要一个过程。

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发行人行业地位

发行人是江苏省国有独资大型企业，2022 年实现利润总额 35.93 亿元，2023 年 1-6 月实现利润总额 23.01 亿元。种子、大米、养殖业以及高效农业的产销量在江苏省处于领先地位，部分农产品在全国市场也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大华种业现有“大华牌”水稻种子、小麦种子、大麦种子 3 个“江苏省名牌产品”，2012 年“大华”商标被国家商标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建成包括 5 个国家级小麦种子生产基地、2 个国家级杂交水稻种子生产基地在内的、基本达到“旱涝保”的标准化种子生产基地 50 万。苏垦米业是中国大米十大品牌之一，江苏省著名商标，绿色食品，江苏省稻米行业农业产业化的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江苏省综合实力最强的大型股份制国有粮食企业。从种植、收储、加工到销售全过程实施 ISO7301:2002（E）国际稻米标准。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HACCP）认证。“苏垦”牌大米被赋予了“生态、新鲜、美味、健康”的内涵，被许可使用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标志。公司被农业部农垦局确定为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实施单位

2、发行人竞争优势

公司在农业、商贸等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市场占有率较高，具备良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较强的政策支持优势

发行人旗下的农业和商贸业关系到国计民生和社会稳定，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发展的行业，近几年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鼓励农业和商贸等行业的发展，并且在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方面提供了较强的支持。在企业所得税方面，发行人子公司从事农产品种植业务的利润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相关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发行人销售自产水稻、小麦以及大麦等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2）丰富的自然资源优势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垦区拥有耕地 95.72 万亩。农场土地集中连片，开发、利用效率较高。一些农场临港靠城，区位优势突出。这些量大质高的土地资源将随着地方经济发展和城市化的推进，价值与日俱增，是发行人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物质基础。

（3）研发优势

种业方面，大华种业公司设有育种研究院，近年来，公司培育并通过审定的主要农作物品种累计 77 个，取得 24 项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公司独立主持研究的科研成果获农业部“中华农业科技奖”三等奖 1 项、江苏省政府“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2 项，获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 2 项。

（4）先进的生产设备优势

农业方面，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农业现代化建设，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垦区农机总动力达 72.5 万千瓦，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100%。现有大中型拖拉机 5478 台。联合收割机 1630 台，其中：大中型收割机 420 台。大中型农具 12338 台，插秧机 1127 台，摆栽机 150 台。2023 年 1-6 月，垦区机插率达到 85%，垦区稻麦秸秆机械化还田率达到 100%，全面实现了禁烧秸秆的目标。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农业	47.48	35.15	25.96	58.77	48.13	38.12	20.80	44.76
工业	12.00	10.52	12.36	14.85	18.89	17.04	9.81	17.57
服务业	2.65	1.40	47.36	3.28	2.46	1.30	47.05	2.29
商业	8.79	7.83	10.92	10.88	11.27	10.23	9.23	10.48
房地产开发	5.02	2.10	58.25	6.21	21.19	11.07	47.74	19.71
其他	2.82	0.46	83.69	3.49	5.58	1.73	68.95	5.19
其他业务	2.03	1.04	48.77	2.51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0.79	58.50	28.89	100.00	107.53	79.50	26.07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农业	农业	47.48	35.15	25.96	-1.37	-7.79	24.81
工业	工业	12.00	10.52	12.36	-36.47	-38.27	25.97
服务业	服务业	2.65	1.40	47.36	7.72	7.09	0.65
商业	商业	8.79	7.83	10.92	-21.97	-23.43	18.39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	5.02	2.10	58.25	-76.31	-81.07	22.00
其他	其他	2.82	0.46	83.69	-49.46	-73.41	21.29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	2.03	1.04	48.77	-	-	-
合计	—	80.79	58.50	—	-25.51	-26.71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工业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6.47%，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38.27%，主要系受粮油价格震荡、销售规模收窄等因素影响所致。

（2）房地产开发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76.31%，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81.07%，主要系去年同期有新楼盘交付确认收入及成本的规模较大所致。

（3）其他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9.46%，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73.41%，主要系受土地指标交易同比下降影响所致。

（4）其他业务板块：系部分业务板块重分类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发展愿景，以推动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建设和“强优富美兴”新垦区建设为实现路径，紧扣“示范区、国家队、排头兵”三大任务，以“三个一”体系建设为牵引，集中优势资源做强做优做大现代农业，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使命担当上作出应有的贡献助力实现“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

2、发展定位

（1）历史使命——奉献营养，服务健康

满足人民对健康美好生活的向往，成为安全、营养和健康食品的优选供应商；用健康的产品和服务引导消费者的健康生活，以健康的理念引领市场的健康运行。

（2）发展愿景——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

“江苏号”作为江苏规模最大、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商品粮生产基地和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切实当好保障粮食安全国家队、农业农村现代化示范区、农业对外合作排头兵，引领全国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3）目标任务——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

聚焦现代农业核心主业，对标一流企业，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国内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主动扛起中国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职责使命。

3、规划目标

“十四五”期间，在“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的生动实践中，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三个一”体系，做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力争实现“9776”目标，即利润总额 90 亿元、资产总额 700 亿元、资产证券化率 70%、营业收入 600 亿元，确保主要经济指标继续走在全国农垦和省属国企前列；新增控股一家上市公司，培育新的龙头企业。

4、发展举措

（1）着力打造大基地，夯实集团发展优势

大基地是集团“强核战略”的发展基础，旨在解决农业发展的资源禀赋问题。通过扩大高标准农田种植规模，建立面向基地的生产体系，走种养循环一体化道路，做大种植养殖产业基础，以建设现代农业航母“江苏号”的大基地；通过合理布局高效农业、生态农业和科技农业，着力推进以土地资源为核心的“资源+”发展策略，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和产业规划，提高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2）着力打造大企业，提升集团产业能级

大企业是集团“强核战略”的重要抓手，依托大基地形成的发展优势，以打造龙头企业为牵引，强链补链。依托大基地，大力发展“产加并重”农业，推进米油、种业、奶业、面业和啤麦等加工业全面发展，着力建设农产品加工大企业；投资建设农产品加工业基础设施和技术设备，强化供应链能力建设；瞄准企业价值链微笑曲线两端，加大产品研发和

市场营销体系建设力度；推进产融结合，引进战投、投资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打造出主营业务鲜明、核心竞争力突出的一流现代农业投资集团。

（3）着力打造大粮商，助力集团跨越发展

大粮商是集团“强核战略”的重要支撑，是集团做强做优做大现代农业的必然选择。肩负“走出去、排头兵”发展使命，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在粮食生产和加工业基础上，培育“加贸主导型”业务，在江苏长江岸线探索布局粮油加工、仓储物流等基地；积极稳妥实施“走出去”战略，按照“贸易先行、投资跟进、以参促控、参控结合”发展思路，瞄准“一带一路”沿线、RCEP 成员国等重点国家地区，重点布局海外种植基地；同时推动农业科技、优质低价农产品等引进来，培育打造中国大粮商，并向国际大粮商迈进。

（4）积极推进大创新，释放集团发展动能

大创新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第一动力，旨在催生集团新发展动能，大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大力提升集团发展效能。一是加强科技创新，把握农业现代化发展趋势，攻关种业种源、布局生物科技、争创数字农业示范区，推进“数字农垦”、“数字业”等建设提高创新效益。二是加强管理创新，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深度对标一流，重点强化战略、组织、运营、财务、科技、风险、人才等领域建设，实现集团管理全面提升。三是加强营销创新，把产品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鼓励营销创新和品牌创新，打造苏垦供应链品牌和食品品牌。四是加强品牌创新，突出农产品全程质量控制，挖掘品牌质量、安全和科技内涵，推动效益提升由品质溢价向品牌溢价转变。

（5）积极推进大改革，破解集团发展瓶颈

大改革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制度保障，是破解集团体制机制障碍的重要抓手。坚持市场化原则，深入推进集团市场化业务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产业链或价值链关联、行业地位优势明显、文化理念相近的战略投资者，稳妥推进骨干持股计划推动混改企业深度转化经营机制优化股权结构探索实施差异化管控。以三项制度改革为切入点，建立市场化差异化激励分配及绩效管理制度，形成能者上、错者容、庸者下的用人导向，营造良好人才环境，激发人才活力。

（6）积极推进大整合，蓄积集团发展势能

大整合是集团“强核战略”得以有效落实的资源保障，有利于产业融合创新和协调发展。围绕做强做大核心产业、加快集团内外部资源整合，推动优势资源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和关键环节集聚，集聚要素、整合资源、放大格局，致力于在若干优势、细分领域内，发展成为行业和市场的领导者，创造大整合效益。推进“核心产业支撑产业”协调发展，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统筹规划产业资源，整合打造大健康生态圈。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的净额分别为 43,790.29 万元、64,815.51 万、88,993.25 万元和 153,288.75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48,875.24 万元、68,986.84 万元、61,049.85 万元和 56,080.92 万元。如果欠款客户不能及时偿还，将会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策略：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是农产品销售应收款、麦芽销售应收款、金属贸易应收款、应收售房款等组成，预计出现坏账可能性较小，未来将加强应收账款的核查与回收。

2、存货跌价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分别为 1,250,714.39 万元、1,417,333.02 万元、1,381,415.65 万元和 1,455,098.78 万元，分别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36.47%、34.63%、32.87%和 33.59%。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大。虽然公司已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但仍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应对策略：公司存货主要由开发产品、农产品、开发成本、原材料、发出商品等组成，存货跌价准备主要为开发成本和库存商品，公司将严格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减少存货跌价影响。

3、行业竞争风险

发行人旗下的农业和汽车贸易都是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农业方面，我国从事农产品种植、生产、加工的企业众多，农产品的同质性较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汽车贸易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我国各个汽车品牌的 4S 店数量猛增，竞争加剧，且利润空间很小。因此，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所面临的行业竞争风险正在逐步加大，并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积极应对产业政策调整，保证经营模式调整对盈利能力影响最小化。

4、产品质量风险

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涉及消费者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国家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日益重视，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开始实施后，加强并完善农产品产地和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成为整个产业的发展趋势。发行人主要从事水稻、小麦以及大麦等农作物的规模化、标准化种植和自产稻谷、小麦、大麦等农产品，及大米、种子等初加工产品销售，种子在生产加工过程中由于人为因素、技术因素或气候因素等会造成种子水分、净度、发芽率、纯度不达标等种子质量问题，可能引起较大的社会影响及相应的经济索赔；大米、稻谷以及小麦等其他产品亦可能因生产基地遭受环境污染、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下游客户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件或其他突发事件导致发行人产品质量问题，从而对发行人信誉、产品销售以及产品认证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进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策略：公司已经在全产业链的基础上建立完整的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有效保证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未来也将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不出现重大农产品质量事故。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关联方严格分开，独立经营、独立核算。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具备完整、规范的产、供、销生产经营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等方面与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

1、资产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出资者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出资者、实际控制人无偿占用的情况。

2、人员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并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

3、机构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完整，依照《公司法》及其他规章制度，建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架构，所有机构设置程度和机构职能独立，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4、财务方面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对子公司和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及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出资者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出资者。

5、业务经营方面独立情况

发行人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发行人出资人、董事会和高管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各司其职。发行人拥有完整的采购供应体系，独立于出资者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和独立的销售运作体系，其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任何股东及关联方。公司主营业务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综上所述，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3、债券代码	185816.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5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8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3、债券代码	115232.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1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85816.SH
债券简称	22 苏垦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交叉保护承诺

	1、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1）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2）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 （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资产管理计划融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 10 个交易日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交叉保护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15232.SH
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 1、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

	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二、交叉保护承诺 1、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1）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2）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 （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金融租赁和融资租赁公司的应付租赁款；资产管理计划融资；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 （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 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 1 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 10 个交易日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 3、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三、救济措施 1、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 2 条、交叉保护承诺第 2 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之一，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5232.SH

债券简称	23 苏垦 01
债券全称	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特定品种债券	☐ 是 ☒ 否
特定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
募集资金总额	5.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如发生变更）	-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发生变更）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不含临时补流）	5.00
1.1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金额	5.00
1.2 偿还有息债务（含公司债券）情况	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23 苏农垦 SCP004。
2.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2.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3.1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金额	0.00
3.2 项目建设或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基金、投资股权等投资用途）情况	-
4.1 其他用途金额	0.00
4.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 是 ☒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适用 ☒不适用**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及变动情况****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库存商品、农发公司农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等。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为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主要包括对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零售创新基金、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等的投资。
固定资产	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9.23	32.03	-39.95	主要系银行存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9	26.48	-35.08	系金融工具重分类所致
应收票据	0.22	0.72	-68.88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账款	15.33	8.90	72.25	主要系经营规模扩大导致账期内应收款项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0.14	-100.00	主要系应收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8.86	6.57	34.85	主要系预付农资款、工程款等款项增加
在建工程	10.57	7.45	41.97	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增加
存货	145.51	138.14	5.33	-
长期股权投资	77.34	63.73	21.3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97	48.51	9.20	-
固定资产	49.71	51.27	-3.05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 面价值占该类别 资产账面价值的 比例（%）
货币资金	19.23	0.83	-	4.32
应收账款	15.33	0.003	-	0.02
存货	145.51	30.04	-	20.64
投资性房地产	6.65	5.69	-	85.60
固定资产	95.10	0.32	-	0.34
无形资产	5.43	0.29	-	5.27
应收票据	0.22	0.11	-	47.04
合计	287.48	37.2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145.51	-	30.15	借款抵押质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2.00 亿元和 42.0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5.00	-	5.00	30.00	71.43%

银行贷款	-	1.00	11.00	-	12.00	28.5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26.00	11.00	5.00	42.0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 亿元，且共有 2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54.95 亿元和 69.0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6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5.00	-	5.00	30.00	43.46%
银行贷款	-	17.78	3.00	18.25	39.03	56.5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42.78	3.00	23.25	69.0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 亿元，且共有 2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合同负债	7.39	10.59	-30.20	主要系预收的销售款及售房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78	6.88	-30.55	主要系短期薪酬减少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交税费	9.15	16.77	-45.42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	15.62	-87.59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25.11	14.34	75.16	主要系发行短期融资券
长期借款	21.30	9.26	130.09	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短期借款	18.09	21.63	-16.37	-
其他应付款	27.04	27.89	-3.05	-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3.01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9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34%	医药	305.25	120.45	124.40	31.66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系公司净利润中 11.24 亿元来源于投资收益。此外，通宇房地产购买土地支出 7.35 亿元以及支付清算楼盘所得税等因素也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差异。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2,957,436.46	3,202,505,545.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8,748,364.47	2,647,523,06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437,343.00	72,107,381.04
应收账款	1,532,887,514.32	889,932,518.60
应收款项融资		14,130,877.85
预付款项	886,146,407.43	657,153,616.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0,809,212.31	610,498,50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550,987,852.18	13,814,156,459.67
合同资产	3,747,602.34	4,065,340.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866,491.58	258,464,068.84
流动资产合计	21,433,588,224.09	22,170,537,383.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547,206.63	79,216,403.27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33,988,634.52	6,372,792,057.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97,320,538.29	4,851,076,804.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438,175.00	53,438,175.00
投资性房地产	665,018,436.54	665,018,436.54
固定资产	4,970,514,280.13	5,126,747,312.10
在建工程	1,056,964,176.38	744,514,209.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341,113,228.72	304,036,375.57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1,378,363.72	826,583,511.04
无形资产	543,390,436.08	557,704,037.33
开发支出	1,830,615.96	1,582,313.40
商誉	110,457,736.09	110,885,628.43
长期待摊费用	50,771,601.98	52,582,87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80,981.14	68,734,36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01,712.76	44,356,969.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83,619,123.94	19,859,272,476.15
资产总计	43,317,207,348.03	42,029,809,859.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8,969,753.60	2,163,134,874.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347,722.19	111,170,856.75
应付账款	1,531,590,561.97	1,617,572,693.63
预收款项	212,875,960.28	250,180,651.30
合同负债	739,077,040.28	1,058,811,925.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7,864,946.29	688,043,993.09
应交税费	915,468,753.46	1,677,189,490.78
其他应付款	2,703,629,653.14	2,788,639,648.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786,219.83	1,561,591,550.83
其他流动负债	2,511,388,506.22	1,433,781,054.43
流动负债合计	11,213,999,117.26	13,350,116,739.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29,725,410.19	925,624,931.62
应付债券	502,647,385.41	506,459,922.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7,724,275.40	646,446,689.97
长期应付款	511,876,782.91	527,926,453.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720,051.95	31,982,559.96
递延收益	303,953,570.27	532,488,83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8,783,176.48	356,920,752.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37,430,652.61	3,527,850,146.42
负债合计	15,851,429,769.87	16,877,966,885.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3,282,509.25	2,533,282,509.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8,565,741.61	753,460,798.26
专项储备	3,632,712.05	3,594,094.58
盈余公积	1,459,760,154.18	1,459,760,154.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24,878,716.46	14,176,022,64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570,119,833.55	22,226,120,204.01
少数股东权益	2,895,657,744.61	2,925,722,769.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465,777,578.16	25,151,842,97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317,207,348.03	42,029,809,859.20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苏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684,672.28	1,971,799,31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7,500,167.06	407,500,167.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316,367.96	180,499,710.51
其他应收款	6,529,232,488.08	5,667,329,747.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334,033.88	61,950,604.93
流动资产合计	7,631,067,729.26	8,289,079,542.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951,001,366.54	11,174,780,65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85,532,014.78	4,739,288,281.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52,853,779.77	772,221,617.57
在建工程	90,361,792.22	87,683,815.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298,271.56	33,794,963.94
开发支出		1,582,313.4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91,627.92	31,991,62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5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42,038,852.79	16,841,613,868.38
资产总计	26,673,106,582.05	25,130,693,411.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00,000,000.00	1,401,402,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298,218.36	65,624.16
预收款项		4,848.2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125,183.69	10,798,824.84
应交税费	3,263,550.29	120,839,123.01
其他应付款	4,022,135,462.58	3,868,705,106.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0,351,232.87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0	1,306,846,739.73
流动负债合计	7,753,822,414.92	7,729,013,998.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02,647,385.41	506,459,922.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3,912,529.41	299,585,499.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6,625,695.97	246,625,69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3,749,440.82	181,031,134.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6,935,051.61	1,233,702,252.42
负债合计	9,050,757,466.53	8,962,716,251.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00,000,000.00	3,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9,969,159.49	389,969,159.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73,921,941.93	578,132,814.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9,826,042.11	1,459,826,042.11

未分配利润	11,598,631,971.99	10,440,049,143.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22,349,115.52	16,167,977,15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673,106,582.05	25,130,693,411.19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4,252,347.24	10,752,648,193.64
其中：营业收入	8,079,412,271.14	10,748,390,016.99
利息收入	4,840,076.10	4,258,176.65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797,034,454.11	8,883,376,471.79
其中：营业成本	5,849,276,723.13	7,949,826,270.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578,974.16	68,345,339.38
销售费用	172,000,440.64	173,052,597.89
管理费用	584,304,727.15	570,406,714.56
研发费用	40,350,632.19	39,391,342.60
财务费用	106,522,956.84	82,354,206.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41,263,818.79	127,851,685.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4,517,811.65	1,059,007,150.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50,892.09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048,617.87	-1,789,909.7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596,096.32	-3,245,008.16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44,228.61	15,622,285.30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550,799,037.99	3,066,467,033.34
加: 营业外收入	92,393,840.30	134,149,137.20
减: 营业外支出	342,056,274.64	481,036,696.99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1,136,603.65	2,719,579,473.55
减: 所得税费用	151,156,776.41	302,215,681.7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9,979,827.24	2,417,363,791.85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563,768.72	2,169,179,967.68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416,058.52	248,183,824.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62,377,070.59	2,141,937,122.1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3,961,012.07	1,893,753,298.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416,058.52	248,183,824.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124,499.26	407,578,925.31
减：营业成本	35,513,815.47	28,204,410.63
税金及附加	5,991,186.10	2,781,602.0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610,110.15	85,933,631.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1,138,059.04	-56,025,818.5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09,356.41	62,066.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3,003,472.35	1,059,910,000.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2,260,275.34	1,406,657,166.37
加：营业外收入		5,637,690.44
减：营业外支出	199,658,740.76	310,887,018.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2,601,534.58	1,101,407,838.3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601,534.58	1,101,407,838.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2,397,243.35	-275,426,669.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54,998,777.93	825,981,168.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86,789,901.81	9,622,116,736.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8,415,850.30	1,004,566,57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5,205,752.11	10,626,683,30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94,141,983.47	8,269,866,283.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7,265,826.94	1,345,159,47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6,141,794.34	665,780,268.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242,231.03	1,329,427,46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4,791,835.78	11,610,233,49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9,586,083.67	-983,550,190.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48,633,094.00	5,630,958,607.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913,508.92	134,853,69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98,632.56	23,249,497.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2,645,235.48	5,789,061,796.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224,040.31	726,441,84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4,019,907.76	4,030,872,21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8,243,948.07	4,757,314,058.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01,287.41	1,031,747,737.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7,137,645.71	2,859,242,508.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00	5,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7,137,645.71	8,459,242,508.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11,730,700.43	7,345,585,809.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985,799.64	217,442,002.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47,716,500.07	7,563,027,811.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21,145.64	896,214,697.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08,769.67	-2,302,44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2,154,880.95	942,109,80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2,034,413.55	2,685,822,014.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9,879,532.60	3,627,931,814.45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250,656.31	787,731,0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250,656.31	787,731,09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522,378.40	39,587,67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813,682.60	380,517,43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9,331,290.12	499,816,62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667,351.12	919,921,73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416,694.81	-132,190,64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292,300.00	3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3,922,795.66	347,905,88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1,014,244.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216,095.66	838,920,12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27,453.75	16,187,66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0,737,853.42	1,062,538,422.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065,307.17	1,078,726,087.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849,211.51	-239,805,960.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1,7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0.00	5,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3,898,159.64	7,041,558,27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43,898,159.64	14,391,558,272.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00	6,4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297,033.91	111,477,040.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6,799,662.72	6,787,528,40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6,096,696.63	13,349,005,445.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98,536.99	1,042,552,826.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9,802.70	-1,734,796.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114,640.61	668,821,42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1,799,312.89	1,123,129,326.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684,672.28	1,791,950,754.62

公司负责人：魏红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兆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宏武

